附件9：

社会发展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一、总体安排

该项目申报指南聚焦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面向高质量的资源保障、人民美好生态环境需要、人民生命健康等社会发展重大需求，支持围绕食品安全、公共安全、生态环境、人口健康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推动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和绿色低碳发展，为提升人口健康水平、应对人口老龄化及促进社会公共事业发展提供有效科技支撑。单个项目一般支持额度10-20万元，项目执行期一般为2-3年。

二、支持领域及重点方向

 **（一）资源与环境领域关键技术研究(指南代码：100221)**

研究内容：支持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支持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固体废物（塑料、秸秆等）资源化利用等关键技术、装备研究与应用，支持开展海洋装备、海洋环境安全及海洋资源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支持针对“碳达峰、碳中和”及应对气候变化技术需求，开展碳减排、碳中和与大气污染防治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与应用。

绩效目标：研发6项以上新技术，形成6项以上新产品（新装备）或形成6项以上应用示范典型案例，取得3项以上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成果。

  **(二）社会公共事业领域关键技术研究(指南代码：100222)**

研究内容：支持食品安全关键技术研究、药品安全关键技术研究、防灾减灾救灾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与应用、安全生产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与应用、应急救援装备研发、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关键技术研发、政法科技关键核心技术研究。重点支持开展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的气象、地震等各类自然灾害、城市安全、火灾消防等领域的防灾减灾监测预警技术、灾害处置技术及装备研发与应用示范。

绩效目标：研发6项以上新技术，形成6项以上新产品（新装备）或形成6项以上应用示范典型案例，取得3项以上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成果。

 **（三）生物医药领域关键技术研究(指南代码：100223)**

 研究内容：支持生物技术、医药健康新产品、中医药创新发展及生物安全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支持数字技术与生物技术融合发展关键技术研究与产业化应用，针对重大疑难疾病、重大传染病、常见病、多发病等开展化学药、生物药、中药的研制和开发，开展养老助残服务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发与应用，开展新型冠状病毒快速现场筛检创新产品研制与示范（此类项目须提交伦理审查意见）。

绩效目标：研发5项以上新技术，形成5项以上新产品（新装备）或形成5项以上应用示范典型案例，取得2项以上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成果。

 **(四）卫生健康领域关键技术研究(指南代码：100224)**

研究内容：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围绕我市疾病防治和公众健康的问题与需求，支持重大疑难疾病、重大传染病、重大慢病、常见病、多发病、精神心理疾病等重点疾病防治与健康促进关键技术研究及适宜技术推广应用，支持公共卫生与公众健康关键技术研究及适宜技术推广应用，支持中医优势诊疗技术研究，支持医工融合和智慧医疗关键技术研究，加快新技术在卫生健康领域应用示范。重点支持恶性肿瘤诊疗技术研究，雾霾与呼吸系统疾病关键技术研究，血液安全关键技术研究，老年病诊疗技术研究、个性化营养支持技术及产品开发。（申报项目须提交伦理审查意见）。

绩效目标：形成10项以上临床诊疗技术、重大公共卫生问题防治技术、健康保障及促进技术或应用示范典型案例，取得5项以上专利。

三、申报要求和条件

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等，除应符合《2021 年度唐山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须知》要求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自筹经费与申请市财政资助经费比例不低于1:1。

2.优先支持研究转化国际一流技术及重大科技成果、急需攻克的关键核心技术；优先支持项目执行期内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产品的项目；优先支持产学研联合申报，特别是与京津产学研协同创新项目；优先支持绩效目标中指标类别覆盖齐全项目。对于符合优先项的项目，要在项目申报书项目简介中明确标注。

3.绩效目标尽量用定量表述，例如：“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数”、“形成专利数”、“申报产品注册证数”、“建立诊疗技术数”，“形成诊断规范数”、“技能培训人数”、“重点污染物降低率”等；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4.项目申报单位须对项目研究的安全性负责。涉及人体被试和人类遗传资源的科学研究，须尊重生命伦理准则，遵守《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规定，严格遵循技术标准和伦理规范。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使用合格实验动物，在合格设施内进行动物实验，保证实验过程合法，实验结果真实、有效，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和伦理审查。网上填报申请书时，要将伦理审查意见原件扫描（彩色），作为附件上传。

 5. 该专项项目实行“无纸化”申报。申报材料包括：

（1）申报单位及申请人诚信承诺书签字和盖章扫描页；

（2）项目申报书；

（3）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签字和盖章部分扫描页；

（4）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的合作协议签字和盖章扫描件。合作协议应明确申报项目名称、任务分工、知识产权归属等内容；

（5）指南中要求提供的伦理审查意见扫描件（彩色）。

（6）其他相关佐证材料的扫描件。

四、业务咨询处室和电话

 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处 电话：2821758、2821767